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YE HOLDINGS LIMITED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註冊編號：198402850E)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570)

(新加坡股份代號：BMA)

**海外監管公告
完成出售全資附屬公司**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之規定作出。

請參閱下頁隨附的偉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發表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偉

香港，2017 年 4 月 25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偉及陳志勇；非執行董事為董心誠；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建源、胡榮明及蕭文豪。

* 謹供識別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198402850E)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

完成出售全資附屬公司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刊發有關該擬定出售事項之公佈（「**該公告**」）。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布該擬定出售事項已於 2017 年 4 月 25 日完成，河南薈邦已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張偉

執行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2017 年 4 月 25 日